

证券代码：300933

证券简称：中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77

债券代码：123147

债券简称：中辰转债

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持股比例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

被动稀释触及 1% 整数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，公司控股股东中辰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比例被动稀释触及 1% 整数倍；

2、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股东股份增持或减持，不涉及要约收购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。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“证监许可〔2022〕678 号”同意注册，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570.537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，每张面值 100 元，发行总额 57,053.70 万元。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，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，债券代码为“123147”，债券简称“中辰转债”。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（2022 年 6 月 7 日）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（2022 年 12 月 7 日）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（2028 年 5 月 30 日，如遇节假日，向后顺延）止。

本次权益变动前，公司控股股东中辰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23,75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3.88%（以 2025 年 9 月 8 日的总股本

509,911,126 股为依据计算）。截至 2025 年 9 月 11 日，“中辰转债”已累计转股 69,714,999 股，公司总股本自 509,911,126 股增加至 528,214,999 股，导致控股股东持股比例由 43.88%被动稀释至 42.36%，权益变动触及 1%整数倍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基本情况				
信息披露义务人		中辰控股有限公司		
住所		宜兴市新街街道南岳村		
权益变动时间		2025年9月11日		
权益变动过程		因“中辰转债”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至528,214,999股，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由43.88%被动稀释至42.36%，权益变动触及1%整数倍。		
股票简称	中辰股份	股票代码	300933	
变动方向	增加 ☐ 减少 ☒	一致行动人	有 ☐ 无 ☒	
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		是 ☒ 否 ☐		
2.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				
股份种类	增持/减持股数/其他变动股数（万股）		增持/减持股数/其他变动比例（%）	
A股	0		1.52（被动稀释）	
合计	0		1.52（被动稀释）	
本次权益变动方式(可多选)	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☐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☐ 其他 ☒ （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）			
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（可多选）	自有资金 ☐ 银行贷款 ☐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☐ 股东投资款 ☐ 其他 ☐ （请注明） 不涉及资金来源 ☒			
3. 本次变动前后，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				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合计持有股份	22375	43.88	22375	42.36
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22375	43.88	22375	42.36

注：本次变动前“占总股本比例”以 2025 年 9 月 8 日总股本 509,911,126 股计算。	
4. 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	
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、意向、计划	是 ☐ 否 ☒ 如是，请说明承诺、意向、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。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	是 ☐ 否 ☒ 如是，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、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。
5.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	
按照《证券法》第六十三条的规定，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	是 ☐ 否 ☒ 如是，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。
6. 30%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（如适用）	
7. 备查文件	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☐ 2.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☐ 3. 律师的书面意见 ☐ 4.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☒	

特此公告。

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 年 9 月 12 日